

长篇
小说

福星

郑彦英

著



世界上本没有什么福星灾星，机会只留给两种人：一种是有头脑，一种是有狠劲！两者兼备，自己就是自己的福星。



江苏文艺出版社

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
PUBLISHING HOUSE

福星

郑彦英
● 著



江苏文艺出版社
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
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福星 / 郑彦英著. -- 南京: 江苏文艺出版社,

2014

ISBN 978-7-5399-7348-7

I. ①福… II. ①郑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4) 第 071232 号

- 书 名 福星
作 者 郑彦英
出版统筹 黄小初 周亚林
选题策划 韩 薇 王 蒙
责任编辑 黄孝阳
责任监制 刘 巍 江伟明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江苏文艺出版社
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, 邮编: 210009
出版社网址 <http://www.jswenyi.com>
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印 刷 北京建泰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 690×980毫米 1/16
字 数 350千字
印 张 24.5
版 次 2014年6月第1版 2014年6月第1次印刷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5399-7348-7
定 价 38.00元

(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制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目 录

引子

第一章

>>> 005 •

现在社会，银行转账那么容易，而且，公司里有很多车，为什么要让他送呢，不就是考验他吗？用十万块现金考验，不是太危险了吗？万一他拿走不回来呢？

他在心里笑了：这说明，我在她心中的位置，远远超过十万块钱！

第二章

>>> 020 •

他心里明白，要学到她成为大人物的秘诀，必须近距离和她接触，最好能够成为她的秘书，整日跟着她，了解到她的为人处事方法，知道她 and 什么人打交道，更重要的，是要知道她把什么事情放在最重要的位置，把什么事情放在次要的位置，把什么事情搁置不办。

第三章

>>> 053 •

小弗点点头：“不说社会底层的人，就说一般公务员，一个月工资三千左右，干一年，三万左右，就算四万，二十岁参加工作，干到六十岁退休，干四十年，才能得到一百六十万元的收入，而你，还没到二十岁，就已经有了一般公务员干几辈子的收入。”

第四章

>>> 100 •

这就是冒险的事，这就是战争！事情到了这会儿，逃避是不可能的，往哪儿逃？自己的家乡已经是公开的了，回去和在这儿是一样的，而且，家乡人以为自己在外面活得光彩照人，这样龟孙子一样回去，脸往哪儿搁？还不如死了！

第五章

>>> 111 •

她有一次想了想他们之间的关系应该怎么形容，想了半天，认为用夫妻是最不切实际的，后来突然想到一个现代商业用语：合伙人。最准确的叫法就是合伙人。

第六章

>>> 135 •

“是福不是祸，是祸躲不过。”宋红雨猛地捋了一下头发，深深吸了一口气，“我们在小心翼翼地做好这一切的同时，就是为我们争取时间，那一天如果真的到来，我们希望它到得越晚越好，在它到来之前，我们必须为我们后半生准备好充足的经济基础，这样才能笑对灾难。”

第七章

>>> 167 •

“你要记住，要靠我们，这一辈子别想混到目前的水平，现在我们已经过得不错。但是这一次，他们利用了你的一切，所以给了你公司，又给了你项目，这样下来，你从他们身上获取的，将是我们山野孩子永远无法获取的数字，是我们草根阶层无法靠奋斗实现的。”

第八章

>>> 184 •

更重要的，她几乎知道她们的所有秘密，但她清楚，后面一条，是双刃剑，知道的秘密多了，她们会不防她，但是如果万一她们对她开始起疑心，就会采取最极端的手法，她就会迅速地从这个世界上消失掉。

第九章

>>> 199 •

他们现在都看我的眼色，我的决定就能改变他们的利益，作为董事长，我就是嬉笑打闹，谁也不会说我轻浮，只会说我很有活力。

这就是人的眼，人的眼看人，总是有色的，随着对方地位的变化，颜色也变化。

第十章

>>> 216 •

一般人的爱情，能持续三年就是惊天动地的爱情了，而当夫妻一方进入权贵阶层，这个爱情立即就成了摆设。那个啥玩意儿说得有道理：神马都是浮云。

第十一章

>>> 237 •

人很难设计自己的将来，无论哪一条路摆在自己面前，恐怕都要立即走上去，走不上去就让别人走了，所以，知道的路，越多越好。

第十二章

>>> 266

她虽然奄奄一息，却豁然间明白了一件事：儿子的死，和这次引产，是一场准备得非常充分的谋杀，儿子已经被杀死了，不可挽回，但是我自己的生命，由于妇产科主任的正直果敢，得以被救。

第十三章

>>> 283

这段录像已经上传到国外十几家网站，国内五家网站，定期发布，只要他们不再动上传文件，文件在两周后就自动发布，而要删除和打开这些文件，只有他们知道那些网站，还有密码……

第十四章

>>> 310

宋红雨微微一笑，笑容中明显地带着苦相，“想一想，好像还是二十多岁的样子，其实已经老了，五十出头了，还能再活五十年吗？”

第十五章

>>> 319

高尚永远挺不过时间，因为时间是真实的，人的本能，人的欲望也是真实的，时间和生命永远是同案犯，只有高尚，是可有可无的。

第十六章

>>> 357

市安全部门一直监控着他们，他们为了不暴露他们所发的网站，每隔十天，就有一个人出境，不是到港澳，就是到日本、韩国，在那儿操作网站。

尾声

引子

小弗在春天明嘟嘟的阳光里看着宋东风的脸，看到了隐藏在光堂堂的脸上的绒绒的汗毛，惊讶地说：“你都二十多了，脸上的胎毛咋还没褪尽呢？”

宋东风笑了：“你胡说，不可能。”

小弗不让宋东风的脸动弹，敏捷地拔下一根：“你看，这不是胎毛是啥？”

宋东风接过来一看，确实比身上的汗毛细，细得他一松手，胎毛就溶化在阳光里了。他的眼在阳光里急慌慌地搜寻着，嘴一张：“说明我年轻嘛。”

小弗却说：“人比人没法活，你胎毛还没褪尽，就已经睡过四个女人了！”

宋东风一愣，就迎着阳光，眯住眼看着小弗，心里一拱：“这话谁都能说，就你不能说！”

宋东风最初的女人叫宋红雨，他们是同村老乡，她是十八

里河中学几乎所有男生的偶像，还是他父亲的老情人。宋东风把这个女人睡了。

想到这些，他认为他最应该感谢的是父亲，如果没有父亲，他不可能疯狗咬墙一般地去寻宋红雨，寻不到宋红雨，也就没有上面所说的美事。

宋东风生长在大山深处一个叫十八里河的小村庄，村子两边的山很高，也很陡，山坡上还有树，山顶上就尽是石头了，光秃秃的，像一个谢顶的男人。山下面是一条季节河，夏天有水，临近冬天水就干了，一直到第二年夏天，下了大雨，水才会再来。养活这个村子的土地显然是这条季节河冲击出来的，顺着河边，长长的一溜，倒也平坦。毕竟土地是季节河给的，所以季节河就常常耍些小性子，夏天雨一大，河就涨出岸，涨到平地上，种在地上的庄稼就被淹了，有时候淹的时间很短，庄稼还能活，淹的时间长了，庄稼就成了季节河的祭品。好在山上的沟沟坎坎上，人们每年春天都种了南瓜、红薯、山药等，所以饿不死人，村里人的日子一直能过下去，赶上风调雨顺的年景，家家还能有酒喝。所以这个村子，娃娃们一到了上学年龄，都会被送去上学，小学就在村里，初中和高中，就要顺着河岸走出十八里地，到川口镇去上。从解放以来十八里河一共出了两个大学生。一个是前任村支书的女儿宋红雨，考到了省农业大学，农大设在省里第二大城市云鹤市。离开十八里河后，她只回来过一次，接走了父母亲，就再也没有回来过。村里人说，她现在是省里一个大人物，弄得一村的成年人，都以她为榜样教育自己的孩子。

第二个大学生是宋东风的同学，叫林水旭。高考结束后，宋东风和他在一起对答案，觉得答案差不多，报志愿的时候，两个人都报了宋红雨上过的省农业大学。其实他们对那些和城市关系密切的大学更加向往，但是宋红雨已经成了他们心中的偶像，她上过的学校对他们具有巨大的吸引力。还有一个不可忽视的因素是，他们的底气还是不足，一致认为应该就低不就高，农大容易被录取，只要走出这个山村，就能混出个人样子，宋红雨能成为省里的重要人物，他们认为自己也行。

但是残酷的现实是：林水旭以仅仅高出省农大2分的成绩被农大在最后一批录取，而宋东风更惨，他的考分竟然比林水旭差163分，连大专录取线都没过。林水旭去学校报名那天，几乎一村的人都送他到村口，宋东风却没去。林水旭在一大片人中没有看见宋东风，就撂下包袱跑到宋东风家去了，见宋东风正躺在炕上流泪，上去重重给了他一掌：“你太不人物了！你以为你这样别人会同情你？谁也不会！你赶紧去复读吧，明年，云鹤市见！”

宋东风却没有去复读，而是整天躲在家里看报纸、看电视，甚至买了很贵的时尚杂志仔细研究，然后背着手，哲人一般地沿着村边季节河的河岸踽踽独行。这样过了一年多以后，又不顾父母反对，跟一个在方圆十里没人敢惹的恶汉学了半年武。学武归来，他一步一声地走到自己家承包的地里，对正在锄地的父亲说：“你过来，我跟你说个事。”

父亲很不解地问：“这儿就你妈，有啥不能说的？”

儿子很坚决答道：“你来，咱到牛石那儿。”

母亲一直为儿子的郁郁寡欢担忧，对父亲摆摆手：“娃叫你去你就去吧。”

宋东风先到了牛石跟前，背对父亲立着。

父亲跟着他，绕过他的身子走到他前面，问：“啥事？不能当着你妈说？”

宋东风没抬头，轻声问父亲：“村里人都说，宋红雨上大学前，跟你钻过麦桔垛，有没有？”

父亲一震，立即回头朝母亲那边看了一眼，见母亲朝这边看着，锄头拄在脖子下面，毕竟远，听不见这边说话，但是父亲还是放小了声音：“娃，你问这弄啥？”

“我是你儿子，我只想知道实情。”

“你知道不知道有啥区别呢？”

“当然有。你只要跟我说实话。”

父亲脸红了：“这和你出息不出息没关系。”

“有大关系。”宋东风说，“要不是有大关系，你娃也不会问你这个，谁不知道，这是个难张口的事？”

这话感染了父亲，父亲嗫嚅片刻，说：“有过。”

“几回？”

“两回。”

“到啥程度了？”

父亲脸更红了，头也低下了。“农村的年轻娃，又是那个年代，敢弄啥？啥都不敢，只是碰碰嘴……”他咽了一口唾沫，声音更小了，“抱抱。”

“她走以后给你来信没有？”

“没有。”父亲头抬起来一些，“她回咱村接她父母去城里的时候，到咱家来了一趟，连坐都没坐，连一口水都没喝，就走了，头也没回。”

宋东风看着父亲，心想，她回村里的时候，已经是一个城里的重要人物了，你

还是一个农民，而且是一个地地道道的农民，她当然头也不回了。

他对父亲说：“我要到城里寻她。”

“我知道你心不甘。”父亲说，“但是呢，人家已经是高高在上的人物了，不会理睬咱的。”

“我只要问她一些事，让她给我指个路，在城里咋混才行，别的不求她。”

“你连她住在哪儿都不知道？”

“我昨天看到报纸，登着她公司的广告，地址啥的，清清楚楚。”

“就算她给你说了，你能弄成事么？如今这世界，靠本事，靠知识呢。”

“爸，我从落榜那一天起，就思考这个问题，我看了许多资料，如今在城里当上大老板，做成大生意的，文化都不高，反而是大学生、研究生给他们打工，原因是大学生和研究生，在人生最美好的年龄，被他们的学历弄得高高在上，飘飘然，不像我们这些人，我们被埋在土里，只要拱出地面，就不怕风不怕霜，反倒能成大事，成了大事，文凭还不好办，买一个就是了。”

父亲看着儿子，看了半晌，突然把锄头往地上一撂：“娃，咱回家，我把钱都给你，咱宋家……哼！我就不信光她宋红雨那个宋家行！”

第一章

1

坐长途汽车进入云鹤市后，宋东风首先赶到一个豪华大楼的地下室，地面上无比豪华的大楼地下室，却阴暗潮湿，他的在云鹤市打工的十六个同乡，挤着住在一间八平方米房间里。

虽然拥挤，他的到来，还是让同乡们高兴，认为他终于结束了无所事事的日子，知道一个农村青年该咋样活在这个世上了，于是就张罗着让他打工。但是说了几个工作，他都表示谢谢，然后以各种理由推掉。第二天，他出去了一整天。第三天，他又出去了一整天。第四天，他到了云鹤市有名的跳蚤市场，花了一百多块钱，买了一套仿保罗男装T恤、LEE牌卷边牛仔褲，仿NIKE的运动鞋，于天黑前到达地下室，里外换上后，对着屋里缺了一个角的镜子照了照自己。

“酷！”他对自己说，“这就是酷！看来，把一个农村

青年打扮成城里小伙子，并不是一件很难的事，而且，成本也很低！”

同乡们对他的做法很不理解，劝他换掉这身打扮，这打扮不是农民工的打扮，这打扮不好找工作。

但他笑笑说：“过几天你们就知道了。”

终于，有一个同乡忍不住，问：“你，你是不是，是不是想做鸭子？”

他直直地看着这个同乡：“啥是鸭子？”

同乡们笑着告诉他后，他问：“竟然还有这种工作？”

“当然，“同乡们争先恐后地说，“海了去了，但那可不是人干的事儿，有一个小伙子，比牛还壮，死到女人床上了！”

他更不理解了：“弄那事还会死人？！”

“一天弄一回两回可以，让你弄十回八回，你行吗？不行，不行就得吃药，药吃得多了，就一个下场：死！”

一个死字使他半天没说话，同乡们以为他受了震动，没想到他突然说了一句：

“一个伟人教导我们，人固有一死，或重于泰山，或轻于鸿毛！咱不说重于泰山，起码要重于咱家乡的一块卧牛石吧！”

第二天早上，同乡们都去上班后，他穿上新衣服，把从家里穿来的衣服全部塞进了提包，然后充满信心地出了地下室。路过一个理发店的时候，才想到自己的头发更应该修饰一下，便豪迈地走进理发店理了个发，面对巨大的理发镜，他发现，不管从哪个角度讲，他都已经是一个帅小伙了。

初秋的太阳还是很毒的，特别是中午十一二点的时候，但他还是顶着这样的阳光，于上午十一点到达了华达大厦门前，立在明晃晃的太阳底下。

他已经观察了两天了，知道宋红雨每天几乎都在十一点半下班，而且弄清了她的车号。只要车在，她就在。看见那辆黑色的“牧马人”停在那里，他放心了，走到大楼门前，大踏步地往里走。

门口的保安倒没吭气，这让他松了一口气，没想到他还没走到电梯跟前，就走过来一个很壮的男子，冷着声问：“你找谁？”

“宋总。”他不看这个男子，虽然心里扑扑跳，但他以不理睬作为强大自己的最有力手段。

果然，强壮的男子声音缓和下来：“没见过您，请问您是哪儿的？”

“我是她亲戚。”他有意说得很随意。

强壮的男子立即走过来：“请您离开我们大厦。”

宋东风一惊，头上的汗冒直来了：“咋啦？”

“宋总没有亲戚，也没有老乡，请那边走。”

落音一落，立即有两个年轻保安走过来，站在他两边。

他心里一凉，意识到，想在大楼里见她肯定不行了。于是他灵机一动，笑了：“不见见就不见，是给她办事呢又不是给我办事，哼！”

他说得很轻松，然后大步走出大楼。

其实这个场面也在他的意料之中，他早就准备好了第二套方案，他快步走进附近一个超市，转了一圈又迅速出来，走到一个报亭跟前，似乎是在看着报亭里的报刊杂志，其实他的余光一直盯着华达大厦门口。他发现保安们并没有注意他，就松了一口气，然后来来回回地挑了几种杂志，最后都没要，报亭里的老头已经烦了，坐在那儿不理他了，他才大踏步走开了。

宋红雨从华达大厦出来了，他几乎合着宋红雨的步子，几步就走到了宋红雨平时乘坐的大型吉普车跟前，戴着大墨镜的宋红雨几乎和他一起到达车跟前，他立即微笑着迎上去说：“宋姨，我是宋高天的儿子。”

宋红雨看都没看他，说：“我不认识宋高天。”

司机立即从驾驶室下来，厉声吼道：“走开！”

同时，车里响起愤怒的狗叫声。

宋东风不走，脸上依然平和着：“我也不麻烦您啥事，只想跟您说几分钟话。”

宋红雨没吭气，只扬了一下头，没想到这一扬头是一个重要信号，巨大的吉普车车门开了，一条黑色的大狗从车上一跃下来，扑向了宋东风。

不久，宋东风知道，这狗叫德国黑贝，扑人从来没失误过，是宋红雨忠实护卫。但就是这条狗，在宋东风面前丢丑了，在它扑向宋东风的一瞬间，宋东风身子往后一闪，黑贝就扑空到了他面前，他顺手一抓，抓住了黑贝的后腿，然后猛然甩动着，不让狗有咬住他的机会。同时，他的脸上依然微笑着：“我就说几分钟话，不碍您啥事嘛。”

没想到就这一瞬间的表现，给了宋红雨无比强烈的震撼：这样的男子，在这世界上，已经是稀有动物了！于是她朝狗叫了一声：“乖。”

黑贝立即不挣扎也不吭了，宋东风这才把狗放下来，狗一下子扑到宋红雨跟前，前腿搭到宋红雨肩膀上，呜呜叫着讨好。

宋红雨拍拍它的头：“上车吧。”

黑贝立即听话地跳上车去。

宋东风明明知道她是对狗说的，但是他不失时机地应了一声：“好。”随着拉开车前门，上车。

司机不让：“谁叫你上车了？下去！”

宋东风猛然坐上去，不理睬司机。

司机朝后一看，见宋红雨正在抚摸她的狗，没有理睬他，就咳了一声，有意提醒，没想到宋红雨头也没抬地说：“怎么还不开车？”

宋东风高高提着的一颗心这才放下了，不禁朝宋红雨那里看了一眼。

车开以后，宋红雨根本不看宋东风，也不管司机，打开她的手包，拿出一份文件，仔细地看起来。

宋东风也不吭气，他知道，自己的计划刚刚迈出第一步。

果然，当汽车快要到达皇冠假日酒店门口时，宋红雨对宋东风说：“下午四点，你到华达公司内勤部报到。”

“好，谢谢！”宋东风声音洪亮地说。

这时候汽车已经进入皇冠假日酒店大门，司机把车开到停车场一侧，对宋东风说：“请你现在下车。”

宋东风迅速拉开车门，说了声再见，也不等宋红雨答应，就跳下车，随后关上了车门，站在车门口。他想等宋红雨离开，他再走，这样礼貌一些，没想到司机大声说：“你还不走开？”

宋东风这才意识到，自己在这里，容易看见宋红雨的行踪，这是不合适的，便连连点头，连说好好，然后不扭头地走开了。

其实他不知道，宋红雨一直关注着他，直到他走出酒店大门，拐到人行道上，身影消失了，她才叫司机把车开到酒店大楼前的雨搭下面。

宋东风是下午三点五十五分到达华达大厦门口的，保安已经不是上午的保安了，见了他说：“从这儿左拐上电梯到三楼内勤部。”

“你怎么知道我的？”他禁不住问保安。

保安却不回答他，只朝左边一伸手。

很久以后他才知道，他把黑贝提起来的事，在他离开不到半小时，传遍了整个公司。大家看着公司门前广场的录像，已经把他的光辉形象记住了。

上电梯到了三楼，刚刚出门，就碰见一个抱着一摞文件，从走廊上走过的小伙子，见他四处观望，就说：“去左边，内勤部在那儿。”

到了内勤部门口，门开着，他却不敢进，而是谨慎地敲了一下门。

“进来。”里面传来一个男人的声音。

他走进去，见这个男人正打电话，只看了他一眼，没有任何表示。

他就静静地站在那里，等着他打完电话。他发现这个男人四十多岁，头发梳得很光，说话的声音也很细，并且很柔和，女人一般。

这个男人终于打完电话，用兰花指捏着电话听筒，小心翼翼地放下，笑咪咪地抬头看着他：“你就是来报到的小宋？”

在宋东风点头应声的时候，他女人一般地击掌，声音细细地说：“欢迎欢迎！”然后走到宋东风身边，扶着宋东风的肩膀，手还在肩膀上移动，弄得宋东风浑身不自在，但他不敢动身子，想到自己刚刚到一个部门，而且是冒着生命危险打了狗才到了这个部门，不能第一天就被开除。所以他硬是坚持着，没有移开身子。

“我是内勤部主任。”这男人说，“你就归我管。”

内勤部主任说着，手还在他肩膀上移动：“你看你长得多帅，有一米八五吧？”

宋东风连忙点头：“是，您眼睛真准，就是一米八五。今后，我一定听您调遣。”

“好。”主任说，“你现在的任务是填一张表，坐在那张桌子边填吧。”

宋东风到桌前一看，已经有一张表在那里放着：“就这张吗？”

“就这张，要认真，不要弄虚作假。”

宋东风抚摸着这张表，心里不由有些激动，因为表上面写着：拟用人员简表。这就说明，宋红雨已经把他放在拟用人员里面了，下一步就是想办法接触她的事了。

填到学历一栏时，他突然犹豫了。

他在街上花六十块钱买了一个大学文凭，而且是中南大学财经系的。但是他稍作犹豫就放弃了做假，而在学历一栏中填上高中，学校就填上了川口中学。这是宋红雨和他共同的母校。

填表的时候主任又接了两个电话，不接电话的时候就在他的身边走动，一会儿摸摸他的头发，一会儿拍拍他的肩膀，也不说话，弄得他一阵又一阵地不自在。

他刚刚填完表，主任就接过去了，紧接着出了内勤部办公室。

他还是坐在那里，不知道主任到底去哪儿了，怎么安排他。但他心里清楚地知道，上午打狗事件，使宋红雨对他产生了好感，其他人不可能让他离开这个公司，只有老板宋红雨才有这个权力。

果然，半个多小时以后，主任满脸严肃地回来了，声音突然变得很洪亮，走路也重腾腾的，完全是一个强壮男人的形象，把表往抽屉里一放，咣地锁上，朝他一抬下巴：“宋总批了，试用一个月。”

他正为主任半个多小时前后的巨大变化摸不着头脑，主任又说：“试用就是在这儿干一个月，不管吃住，也不发工资，干得好了留下，干得不好走了人！明白不？”

宋东风连忙说：“明白明白！”

主任拿起电话，拨通一个号，大声说：“拿一套男工作服，一号的，快点！”俨然一个调遣部队的将军，跟刚才判若两人。

片刻，一个年轻女工跑步抱来了一大摞工作服，进屋以后对主任说：“在哪儿换？”

主任一甩手：“带洗澡间。”

于是，宋东风被领到地下室的洗澡间。

在路上，他就要接过工作服，女工不让，说该给他的时候就给他。他就只好跟着她走。到了洗澡间门前，女工把工作服放到一张椅子上，从挂在裤带的一串钥匙上取下一把，打开门，进去收拾了一阵子，才出门，说一切都收拾好了，他进去洗就是，洗完了出来换衣服。说着给他一个大短裤：“洗完出来的时候穿上这个。”

几个月以后，他才知道这次洗澡的重要性，因为他虽然关了门，但他在浴室的一举一动，都被宋红雨看得清清楚楚。女工之所以不给他工作服，就是等着内勤部发话，合格了，才正式发给他衣服。

当然，他进去洗澡的时候是不知道这些的，只知道自己很脏了，因为他把自己的行李放在进城打工的同乡那里，他一连几个晚上，都跟他们挤在一起。

他当然急于在宋红雨这儿安顿下来，所以他迅速给全身打满了肥皂，旁边放着沐浴液他也不知道用，他虽然看过这些东西的广告，但不知这些东西怎么用，自然也来不及看说明。

洗完澡，穿着大短裤走出洗浴室的时候，那个女工已经在门口等着：“在这个屋子换，工作服已经在里面了。”